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当出席的监事人数 4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4 人。经全体监事推选，本次会议由甘爱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4、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核意见：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有效运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5、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审核意见为：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

(2)《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的要求，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3)没有发现参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制度规定的行为。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为：公司 2022 年度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没有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充分考虑了公司各类关联业务实际情况，关联交易数额符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预算。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7、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详细内容请查询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10、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连云港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为：财务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港口集团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满足了日常金融服务规范的要求；港口集团根据有关下属单位授权代表其一并签订此协议，程序合法、合理、规范。此协议的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本事项详细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1）。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